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4）第010520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鸿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4年4月25日出具了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4）第014153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审计报告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万鸿泰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220.54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915.37万元，下降比例为75.91%。2023年由亏转盈，2023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86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87万元，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0.05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4.58万元；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7.57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4.78万元，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9.69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0.5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23年度55.17万元、2022年度47.53万元、2021年度132.35万元，2020年度-51.72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期未分配利润-2,655.58万元，公司实收股本2,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217.07万元。虽然万鸿泰公司正积极调



整商业模式，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转变营销策略，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以改善、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万鸿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理由和依据

万鸿泰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220.54 万，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915.37 万元，下降比例为 75.91%。2023 年由亏转盈，2023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6.86 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7 万元，2022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0.05 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4.58 万元;2021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7.57 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4.78 万元，2020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9.69 万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0.5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23 年度 55.17 万元、2022 年度 47.53 万元、2021 年度 132.35 万元，2020 年度-51.72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期未分配利润-2,655.58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 2,0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217.07 万元。虽然万鸿泰公司正积极调整商业模式，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转变营销策略，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以改善、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但万鸿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在财务报表附注二、2 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的规定，我们在审计报告的段中进行说明，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不影响万鸿泰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述事项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五、使用目的

本专项说明仅供万鸿泰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5 日